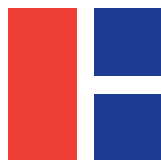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CO GROUP LIMITED

揚科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60)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變動百分比
收入(千港元)	1,140,032	1,076,785	6%
毛利(千港元)	230,218	209,454	10%
本年度溢利(千港元)	40,180	32,997	22%
每股盈利—基本(每股港仙)	2.9	1.9	53%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5港仙。

* 僅供識別

年度業績

揚科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業績，連同上一財政年度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收入	4	1,140,032	1,076,785
銷售成本		(909,814)	(867,331)
毛利		230,218	209,454
其他收入	5	13,014	11,428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6	6,682	(867)
一般及行政開支		(175,862)	(152,533)
商譽減值損失		(27,000)	—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撥回減值／ (減值虧損)		1,700	(19,700)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		3,479	(2,555)
融資成本	7(a)	(2,432)	(1,883)
除稅前溢利	7	49,799	43,344
所得稅	8	(9,619)	(10,347)
本年度溢利		40,180	32,997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25,695	16,691
非控股權益		14,485	16,306
本年度溢利		40,180	32,997
每股盈利	10		
基本(每股港仙)		2.9	1.9
攤薄(每股港仙)		2.9	1.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	40,180	32,997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u>7,972</u>	<u>(9,977)</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48,152</u>	<u>23,020</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33,667	6,714
非控股權益	<u>14,485</u>	<u>16,306</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48,152</u>	<u>23,020</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3月31日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464	43,100
投資物業		185,818	174,958
商譽		22,473	49,473
無形資產		2,419	7,25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
		<u>252,174</u>	<u>274,788</u>
流動資產			
存貨		1,193	1,34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388,787	363,306
合約資產		43,176	6,44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1,445	—
已抵押銀行存款		1,999	1,999
原到期日多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43,000	156,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1,525	150,622
可收回稅項		423	—
		<u>811,548</u>	<u>679,718</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351,304)	(260,611)
合約負債		(65,705)	(60,155)
租賃負債		(1,783)	(1,625)
應付承兌票據		(21,033)	(39,212)
應付稅項		(7,502)	(4,577)
		<u>(447,327)</u>	<u>(366,180)</u>
流動資產淨值		<u>364,221</u>	<u>313,53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16,395</u>	<u>588,326</u>

	2025 年 千 港 元	2024 年 千 港 元
非 流 動 負 債		
租 賃 負 債	(277)	(1,819)
應 付 承 兌 票 據	(34,242)	(19,889)
遞 延 稅 項 負 債	<u>(816)</u>	<u>(1,380)</u>
	<u>(35,335)</u>	<u>(23,088)</u>
資 產 淨 值	<u><u>581,060</u></u>	<u><u>565,238</u></u>
股 本 及 儲 備		
股 本	21,940	21,940
儲 備	<u>540,655</u>	<u>515,764</u>
本 公 司 權 益 股 東 應 佔 權 益 總 額	562,595	537,704
非 控 股 權 益	<u>18,465</u>	<u>27,534</u>
權 益 總 額	<u><u>581,060</u></u>	<u><u>565,238</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揚科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3年4月26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2011年修訂本)(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經營地點為香港九龍觀塘成業街10號電訊一代廣場25樓A室。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資訊科技應用及解決方案開發服務、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資訊科技借調服務、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以及物業租賃的業務。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會計期間，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以下對本集團首次生效的若干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涉及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年度採用此等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金額及／或所載之披露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涵蓋本集團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在本集團各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各項目均以該公司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呈列貨幣。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除了投資物業按其公平值呈列。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的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這些會影響到政策的應用及所呈報資產、負債、收益及開支金額。估計及相關假設基於過往經驗及多項於有關情況下相信屬合理的其他因素，相關結果則為判斷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根據，而該等賬面值難以從其他途徑衡量。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這些估計及相關假設須作持續檢討。如果有關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修訂期間，則該等修訂將於當期確認；如果有關會計估計的修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該等修訂將於當期及未來期間確認。

4. 收入及分部報告

(a) 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資訊科技應用及解決方案開發服務、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資訊科技借調服務、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以及物業租賃。各重大收入類別的金額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資訊科技應用及解決方案開發服務	91,096	81,288
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	833,210	823,017
資訊科技借調服務	40,586	25,309
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	174,700	146,715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	1,139,592	1,076,329
物業租賃	440	456
	<u>1,140,032</u>	<u>1,076,785</u>

截至2024年及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沒有佔本集團收入10%以上的重大收入(來自特定外部客戶)。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範圍管理業務。本集團已呈列下列五個可報告分部，其劃分方式與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內部匯報資料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方式一致。概無合併經營分部以組成下列可報告分部。

- 資訊科技應用及解決方案開發服務：此分部提供設計及執行資訊科技應用解決方案服務及採購第三方硬件及軟件的服務。
- 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此分部提供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及銷售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相關硬件及軟件。
- 資訊科技借調服務：此分部根據資訊科技借調服務協議於固定期限內提供借調服務。
- 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此分部提供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
- 物業租賃：此分部提供物業租賃服務。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部間資源分配而言，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以下基準監控各可報告分部應佔業績：

收入及開支是參考該等分部所賺取的收入及所產生的開支分配予可報告分部。報告分部溢利所用計量方式為毛利。年內並無發生任何分部之間的銷售。本集團其他收入及開支項目(例如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資產及負債不會根據個別分部計量。因此，並無呈列有關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資料或有關資本開支、折舊及攤銷、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資料。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及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有關本集團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用於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可報告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資 訊 科 技 應 用 及 解 決 方 案 開 發 服 務 千 港 元	資 訊 科 技 基 礎 設 施 解 決 方 案 服 務 千 港 元	資 訊 科 技 借 調 服 務 千 港 元	資 訊 科 技 維 護 及 支 援 服 務 千 港 元	物 業 租 賃 千 港 元	總 計 千 港 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						
—於某個時間點	—	833,210	—	56,118	—	889,328
—於一段時間內	91,096	—	40,586	118,582	—	250,264
	91,096	833,210	40,586	174,700	—	1,139,592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	—	—	—	—	440	440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 可報告分部收入	91,096	833,210	40,586	174,700	440	1,140,032
可報告分部毛利	20,882	114,853	17,621	76,422	440	230,218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資訊科技 應用及 解決方案 開發服務 千港元	資訊科技 基礎設施 解決方案 服務 千港元	資訊科技 借調服務 千港元	資訊科技 維護及 支援服務 千港元	物業租賃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						
－於某個時間點	–	823,017	–	51,491	–	874,508
－於一段時間內	81,288	–	25,309	95,224	–	201,821
	81,288	823,017	25,309	146,715	–	1,076,329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	–	–	–	–	456	456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 可報告分部收入	81,288	823,017	25,309	146,715	456	1,076,785
可報告分部毛利	17,716	116,495	9,061	65,726	456	209,454

(ii) 地區資料

以下為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區劃分收入的分析：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香港(註冊地點)	1,139,592	1,076,329
馬來西亞	440	456
	1,140,032	1,076,785

非流動資產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香港(註冊地點)	66,319	99,793
中國(不包括香港)	37	37
馬來西亞	185,818	174,958
	252,174	274,788

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按資產的實際位置(對物業、廠房及設備和投資物業而言)以及資產被分配的經營地點(對商譽及無形資產而言)而定。

5. 其他收入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0,888	9,52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1,338	—
營銷收入	710	393
其他	78	1,508
	<u>13,014</u>	<u>11,428</u>

* 利息收入來自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897	—
匯兌收益／(虧損)	2,462	(867)
承兌票據的實際收入	3,323	—
	<u>6,682</u>	<u>(867)</u>

7.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以下各項：

(a) 融資成本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利息開支總額：		
— 銀行透支利息	50	2
— 租賃負債利息	130	134
— 應付承兌票據的實際利息開支	2,252	1,747
	<u>2,432</u>	<u>1,883</u>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87,728	169,055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5,788	5,094
	<u>193,516</u>	<u>174,149</u>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香港僱傭條例項下司法權區受僱的僱員提供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是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僱員須各自按僱員相關收入的5%向計劃作出供款，每月相關收入上限為30,000港元。計劃供款即時歸屬。

本集團為馬來西亞的合資格僱員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根據馬來西亞1991年僱員公積金法的規定，本集團向管理馬來西亞僱員強制性儲蓄計劃及退休計劃的聯邦法定機構僱員公積金(「僱員公積金」)作出供款。本集團及僱員向僱員公積金作出的供款是按相關政府機關規定的僱員月薪若干百分比計算。本集團就僱員公積金的責任為作出指定供款，該等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時在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強積金計劃的資產由獨立管理基金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而僱員公積金則由國家管理。

由於供款於向僱員公積金及強積金計劃付款後悉數歸屬於僱員，故該等計劃並無已沒收供款。

(c) 其他項目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短期租賃	936	819
所出售硬件及軟件的成本	840,238	800,918
無形資產攤銷	4,838	4,847
折舊支出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1,785	973
— 使用權資產	3,336	2,898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1,050	1,050
— 其他服務	150	150

8. 所得稅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指：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年度撥備	10,183	10,863
遞延稅項	(564)	(516)
	<u>9,619</u>	<u>10,347</u>

- (i) 香港利得稅撥備按截至2024年及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 (2024年：16.5%) 計算，除了本集團一間合符香港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附屬公司。

就此附屬公司而言，首2百萬港元的應課稅溢利以8.25%的稅率徵稅，餘下的應課稅溢利以16.5%的稅率徵稅。此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撥備按與2024年相同的基準計算。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撥備已考慮香港特區政府推出的2024–25課稅年度應付稅項100%寬減，各業務的上限為1,500港元 (2024年：於2023–24課稅年度獲授3,000港元的最高寬減上限並於計算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撥備時計入)。

- (i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例，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 (iii) 本集團的一間中國附屬公司符合資格為廣東「小型微利企業」及可按20%的優惠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繳稅。本集團一間馬來西亞附屬公司可按24%的馬來西亞企業所得稅標準稅率繳稅。

由於在中國及馬來西亞成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2024年及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產生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及馬來西亞企業所得稅的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中國企業所得稅及馬來西亞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

9. 股息

根據董事會於2025年6月30日通過的決議案，建議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5港仙)，股息總額為9,214,698港元。建議派付股息並沒有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列作應付股息。

根據董事會於2024年6月28日通過的決議案，建議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0港仙)，股息總額為8,775,903港元。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是根據如下數據計算：

	2025年	2024年
計算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所依據的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港元)	<u><u>25,695,000</u></u>	<u><u>16,691,000</u></u>
計算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所依據的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u>877,590,312</u></u>	<u><u>877,590,312</u></u>
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每股港仙)	<u><u>2.9</u></u>	<u><u>1.9</u></u>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4和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基本盈利相同。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348,629	354,798
減：減值虧損	(656)	(13,653)
	<u>347,973</u>	<u>341,145</u>
其他應收款項	1,810	2,330
租金及其他按金	5,579	3,898
預付款項	<u>33,425</u>	<u>15,933</u>
	<u><u>388,787</u></u>	<u><u>363,306</u></u>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根據發票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324,025	281,035
1至3個月	19,195	43,006
3個月以上	<u>4,753</u>	<u>17,104</u>
	<u><u>347,973</u></u>	<u><u>341,145</u></u>

貿易應收款項自發票日期起30日內到期。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232,984	186,574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111,337	72,207
應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6,983	1,830
	<u>351,304</u>	<u>260,611</u>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根據發票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81,865	177,611
1至3個月	124,555	8,096
3個月以上	26,564	867
	<u>232,984</u>	<u>186,574</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以下討論與分析應與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2025財政年度**」)的年度業績公佈內綜合財務報表(連同相關附註)所載本集團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概要

本集團成立於1992年，是一間扎根於香港的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本集團主要從事以下業務：(i)資訊科技應用及解決方案開發服務；(ii)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iii)資訊科技借調服務；(iv)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及(v)物業租賃。

於2025財政年度，本集團收入約1,140.0百萬港元，較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2024財政年度**」)增加約63.2百萬港元或6%。這增幅主要由於(i)資訊科技應用及解決方案開發服務分部；(ii)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分部；(iii)資訊科技借調服務分部及(iv)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分部產生的收入增加。於2025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除稅前溢利約49.8百萬港元(2024年：約43.3百萬港元)，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約62.2百萬港元(2024年：約53.9百萬港元)及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約25.7百萬港元(2024年：約16.7百萬港元)。

業務回顧及展望

資訊科技應用及解決方案開發服務

此分部提供設計及執行資訊科技應用解決方案服務及採購第三方硬件及軟件的服務。此分部產生的收入約91.1百萬港元，佔2025財政年度的總收入約8.0%。由此分部產生的收入，從2024財政年度約81.3百萬港元增加約12%至2025財政年度約91.1百萬港元。這增幅主要由於本集團在公共服務界別獲得一個大型資訊科技項目，該項目是開發中央服務輪候管理系統，造福全體市民，並於2025財政年度開始實施階段，為此分部帶來新收入。

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

此分部提供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及銷售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相關硬件及軟件。此分部產生的收入約833.2百萬港元，佔2025財政年度的總收入約73.0%。由此分部產生的收入，從2024財政年度約823.0百萬港元增加約1%至2025財政年度約833.2百萬港元。這輕微增幅由於(i)本集團客戶的需求穩定，包括銀行業和政府部門的數個大型項目及(ii)本集團於2025財政年度努力擴大其銷售渠道和客戶組合，令本集團的活躍客戶數目增加。

資訊科技借調服務

此分部根據借調服務協議，於固定期限內提供資訊科技借調服務。此分部產生的收入約40.6百萬港元，佔2025財政年度的總收入約3.6%。由此分部產生的收入，從2024財政年度約25.3百萬港元增加約60%至2025財政年度約40.6百萬港元。這顯著增幅由於(i)來自公共服務界別的主要客戶對服務需求增加及(ii)集團在2025財政年度從公共服務界別獲得了大量新的資訊科技借調服務合約。

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

此分部提供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此分部產生的收入約174.7百萬港元，佔2025財政年度的總收入約15.3%。由此分部產生的收入，從2024財政年度約146.7百萬港元增加約19%至2025財政年度約174.7百萬港元。這增幅由於(i)本集團獲得新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合約有所增加及(ii)於2025財政年度，一項現有的大型資訊科技維護和支援服務合約開始了實施階段。

物業租賃

此分部提供物業租賃服務。該分部產生的收入約0.4萬港元，佔2025財政年度總收入約0.1%。由此分部產生的收入，從2024財政年度約0.5百萬港元減少約20%至2025財政年度約0.4百萬港元。在2024財政年度，由於馬來西亞的營商環境逐步恢復正常，項目CKB已開始營運。管理層亦開始了營銷和推廣工作。預計項目CKB將在可見的將來為集團貢獻穩定的租金收入。

展望及未來前景

2025財政年度對於本集團來說是成功的一年，由於來自(i)資訊科技應用及解決方案開發服務分部；(ii)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分部；(iii)資訊科技借調服務分部及(iv)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分部的收入增加，本集團在2025財政年度錄得溢利約40.2百萬港元，並錄得歷史新高的收入約1,140.0百萬港元。

在此勢頭下，本集團的優勢源於其穩定的財務狀況和在行業中的地位，這使其能夠在不斷變化的情況中保持韌性。面對外部環境波動及不確定性增加，我們將繼續謹守紀律，持續落實成本和資本管理，為客戶提供高質素的服務，並在競爭激烈的營銷環境下佔一席位。

展望未來，藉著在資訊科技行業的品牌優勢和營運經驗，將進一步強化集團的競爭力，推動長期增長，並持續提升股東回報。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於2025財政年度的收入約1,140.0百萬港元，由2024財政年度約1,076.8百萬港元增加約6%至2025財政年度約1,140.0百萬港元。這增幅主要由於(i)資訊科技應用及解決方案開發服務分部，(ii)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分部，(iii)資訊科技借調服務分部及(iv)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分部所產生的收入分別增加約9.8百萬港元，10.2百萬港元，15.3百萬港元及28.0百萬港元。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2025財政年度的毛利約230.2百萬港元，由2024財政年度約209.5百萬港元增加約10%至2025財政年度約230.2百萬港元，而本集團的毛利率則在2024財政年度和2025財政年度保持穩定，約20%。就(i)資訊科技應用及解決方案開發服務分部；(ii)資訊科技借調服務分部及(iii)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分部而言，毛利隨著收入增加而上升。就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分部而言，於2025財政年度的收入增加，而毛利減少。

於2025財政年度，(i)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分部，(ii)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分部及(iii)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分部的毛利率維持穩定。就資訊科技借調服務分部而言，在有效地控制成本下，其毛利率於2025財政年度有所上升。

一般及行政開支

於2025財政年度，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約175.9百萬港元(2024年：約152.5百萬港元)，較2024財政年度增加約23.4百萬港元或15%。這增幅主要由於員工成本較2024財政年度增加約16.9百萬港元，原因是(i)本集團的僱員人數增加，主要是銷售團隊擴張，以拓展銷售渠道及(ii)支付銷售團隊的佣金，與本集團於2025財政年度的收入增長一致。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撥回減值／(減值虧損)

於2025財政年度，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撥回減值約1.7百萬港元(2024年：減值虧損約19.7百萬港元)。這包括就個別貿易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並無產生的信貸減值(2024年：約18.5百萬港元)以及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撥回減值約1.7百萬港元(2024年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約1.2百萬港元)。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持有任何抵押品。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是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估算，並針對債務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在報告日的當前和未來經濟狀況評估進行調整。本集團亦根據多種因素評估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是否已發生信貸減值，例如違約或拖欠還款。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

於2020年6月2日，收購項目CKB已完成。因此，投資物業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確認。根據相關會計準則，該等投資物業於各報告期末須按公平值重新計量，而計量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經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公司編製的估值報告後，已於2024財政年度及2025財政年度釐定及確認該等投資物業的估值收益或虧損。然而，估值收益或虧損僅為會計處理的結果，並不會對本集團經營及現金流有任何實際影響。

融資成本

本集團於2025財政年度融資成本約2.4百萬港元(2024年：約1.9百萬港元)，較2024財政年度增加約0.5百萬港元。2024財政年度及2025財政年度的融資成本主要包括按照相關會計準則對承兌票據進行攤銷產生的推算利息開支。該等推算利息開支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並無任何實際影響。

所得稅

本集團於2025財政年度的所得稅約9.6百萬港元(2024年：約10.3百萬港元)，較2024財政年度減少約0.7百萬港元。這減少主要由於2025財政年度不可扣稅開支和毋須課稅收益變化的影響。

本年度溢利

本集團於2025財政年度錄得淨溢利約40.2百萬港元(2024年：約33.0百萬港元)，較2024財政年度增加約7.2百萬港元或約22%。這增幅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綜合影響：(i)毛利增加約21百萬港元；(ii)投資物業的公平值增加約6.0百萬港元；(iii)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約23.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和支付銷售團隊的佣金增加約16.9百萬港元及5.8百萬港元和(iv)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減少約21.4百萬港元所致。

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0年8月27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028港元配售839,000,000股配售股份予獨立投資者。於2020年9月24日，本公司完成配售839,00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22.8百萬港元（「**2020年配售股份所得款項**」）。

於2021年3月29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220港元配售141,287,000股配售股份予獨立投資者。於2021年4月20日，本公司完成配售141,287,000股配售股份。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30.5百萬港元（「**2021年配售股份所得款項**」）。

下表載列於2025年3月31日之2020年配售股份所得款項及2021年配售股份所得款項之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之 擬定用途 百萬港元	截至2025年 3月31日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5年 3月31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2020年配售股份所得款項			
結算代價	18.0	18.0	—
進一步發展業務	4.8	4.8	—
總計	<u>22.8</u>	<u>22.8</u>	<u>—</u>
2021年配售股份所得款項			
開發算法交易解決方案平台	<u>30.5</u>	<u>30.5</u>	<u>—</u>

投資物業

於2020年6月2日，收購項目CKB已完成。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該物業被分類為投資物業。

本集團於2025年3月31日的投資物業如下：

地點	本集團 應佔權益	目前用途	租賃期限	總樓面面積
馬來西亞吉隆坡 Jalan Chow Kit Section 46, Lot 445, 446, 447及448	100%	商業	長期	約49,696平方呎

於2025年3月31日，經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公司編製的估值報告，投資物業的賬面值約185.8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約17%。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股東資金約562.6百萬港元(2024年：約537.7百萬港元)。流動資產約811.5百萬港元(2024年：約679.7百萬港元)，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原到期日多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約334.5百萬港元(2024年：約306.6百萬港元)、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約432百萬港元(2024年：約369.8百萬港元)。流動負債約447.3百萬港元(2024年：約366.2百萬港元)主要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合約負債約417百萬港元(2024年：約320.8百萬港元)。

本集團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之變動主要由於：

- (i)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原到期日多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增加，由於(i)來自(a)資訊科技應用及解決方案開發服務分部；(b)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分部；(c)資訊科技借調服務分部及(d)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分部的現金流入增加及(ii)其他收入增加，主要來自銀行利息收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i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仍待根據客戶合約所載付款計劃結算的所提供服務產生的合約資產增加；及

(iii)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合約負債的總額增加，原因為本集團尚未到期結算的購買金額增加。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未動用銀行融資約174.9百萬港元(2024年：約96百萬港元)。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每股資產淨值約0.6港元(2024年：約0.6港元)。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即應付承兌票據相對權益總額的百分比)約10%(2024年：約10%)。本集團的流動性比率(即流動資產相對流動負債的比率)約1.8倍(2024年：約1.9倍)。

資本結構

本公司的股本僅由普通股組成。

於2024年3月31日及2025年3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1,940,000港元，其已發行普通股數目分別為每股面值0.025港元的877,590,312股股份。

於2024財政年度及2025財政年度，本集團資本主要來自承兌票據及本集團保留溢利。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便能持續為股權擁有人提供回報，為其他持份者提供福利及維持最優資本架構以減少資本成本。本公司發行的承兌票據按2%年利率計息。

本集團積極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在維持更高股東回報(可能透過更高水平的借貸)及良好資本狀況所帶來的優勢及保障之間取得平衡。在經濟狀況的變動下，本集團會對資本架構作出合適的調整。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獲其股東在2016年8月12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批准購股權計劃(「計劃」)後採納計劃。根據計劃條款，董事會可酌情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於2021年7月9日(「授出日期」)，根據計劃，本公司授出40,000,000份購股權予本集團若干僱員及顧問。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及授出日期的股份收市價為每股股份0.325港元，有效期自授出日期起計2年。

於2025財政年度授出的購股權變動如下：

身份	於2024年 4月1日	購股權數目				於2025年 3月31日
		已授出	已行使	已失效	已註銷	
僱員	-	-	-	-	-	-
顧問	-	-	-	-	-	-
總計	-	-	-	-	-	-

於2024財政年度，本公司10,136,000份購股權已失效並無剩餘購股權。該等購股權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8月26日的通函。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不斷尋找使本公司股東整體受益的投資機會。除本年度業績公佈其他地方所披露外，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具體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2025財政年度及直至本年度業績公佈日期，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

重大投資

項目CKB

於2017年12月6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ICO IT Properties (Malaysia) Limited與若干賣方訂立一份買賣協議，以總代價145百萬馬來西亞令吉（「馬來西亞令吉」）收購項目CKB。該收購已於2020年6月2日完成。收購完成後，(i)項目CKB的公司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財務報表將併入本集團；(ii)該物業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被分類為投資物業及(iii)項目CKB的業務成為本集團的新分部。

項目CKB提供物業租賃服務。透過收購項目CKB，本集團預計將能從實體店舖獲得穩定的租金收入，使其收入來源多元化。於2024財政年度，項目CKB開始營運。於2024財政年度及2025財政年度，並無獲得任何股息收入。

於2025年3月31日，投資物業的公平值由集團管理層根據保柏國際評估有限公司(2024年：保柏國際評估有限公司)的估值報告決定。該公司是一家獨立的合資格外部估值公司，並具備專業資格及近期在相關地點為類似物業進行估值的經驗。

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主要採用直接比較法進行評估(2024年：主要採用收益資本化法進行評估)。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主要採用直接比較法是由於該方法主要參考市場上可比的近期成交，這是一種更廣泛採用的評估技術，常用於評估尚未產生穩定租金收入的商業物業。儘管如此，為了互相參考，估值師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和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皆使用了直接比較法和收益資本化法進行了評估，在兩個年度裡，根據這兩種方法得出的結果基本相同。

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投資物業的估值主要是採用直接比較法得出的，考慮了物業的質素，例如位置、面積、樓層、物理特徵和市場狀況。關鍵不可觀察的輸入包括基於可比較物業的售價(每平方尺從2,316馬來西亞令吉到4,160馬來西亞令吉)、對物業屬性的調整，例如物業的位置和面積(範圍為-1%至2%)，以及物業的樓層水平(範圍為0%至-27%)。參考可比物業的質素越高，公平值價格越高，反之亦然。

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投資物業的估值主要是採用收益資本化法得出的，考慮了當前的租金和投資物業的回報潛力，這方法假設投資物業以市場租金出租。投資物業的市場租金是根據投資者對此類投資性房地產的市場收益率進行評估和資本化的。市場租金根參考附近地區類似物業的租賃情況進行評估。市場收益率(即所採用的資本化率)是通過分析鄰近地區類似物業的租賃情況得出的收益進行參考，並根據估值師對市場預期的了解進行調整，以反映特定於投資物業的因素。在估值中採用的資本化率為4.9%，每平方尺的每月市場租金範圍為8.4馬來西亞令吉至17.0馬來西亞令吉。每平方尺價格的增加將導致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測量上升，反之亦然。

該投資物業由本集團持有，以賺取租金或實現資本增值(或兩者兼有)。其公平值計量基於投資物業的最高和最佳用途而定。由於馬來西亞的營商環境在前幾年的疫情期間受到不利影響，該投資物業於截至2024年和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產生穩定的租金收入，這與其最高和最佳用途有所落差。隨著馬來西亞的營商環境逐漸恢復正常，本集團開始了該投資物業的市場推廣工作，並預期該投資物業將在可見的將來貢獻來自實體商店的穩定租金收入。

其他投資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佔寶誠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寶誠香港」)股權的25%，而寶誠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市寶誠生物發展有限公司的80%股權(統稱「寶誠集團」)。寶誠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寶誠生物發展有限公司(「寶誠中國」)是由本集團及其他各方根據協議於香港及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寶誠集團致力於疫苗生產業務相關的資訊科技服務。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度，鑑於COVID-19疫情及本集團的策略變動，寶誠中國於新產品的商業推廣及業務改善方面面臨不確定性。由於分佔聯營公司虧損超過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故本集團已終止確認其分佔聯營公司的虧損，而本集團已無責任承擔進一步虧損。寶誠集團的管理層展開寶誠中國及寶誠香港撤銷註冊的程序，最終於2022年1月14日及2024年8月2日撤銷註冊。本集團未確認的分佔寶誠香港本年度虧損及累計虧損分別為零(2024年：零)及431,000港元(2024年：約431,000港元)。於2025年3月31日，寶誠香港的賬面值為零(2024年：零)。

除上文所披露外，本集團於2024財政年度及2025財政年度並無收購或持有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物色合適的投資目標，包括(i)具盈利及增長潛力會有助於本集團未來盈利或(ii)為本集團及投資目標提供互惠互利的合作及交叉銷售機會。

資本資產

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以代價約45.3百萬港元購入觀塘一個辦公室物業及一個停車位。於2025財政年度，本集團仍持有該辦公室物業及停車位。於2025年3月31日，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公司發表的估值報告，該辦公室物業及停車位的公平值約31.7百萬港元(2024年：約43.8百萬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2024財政年度及2025財政年度並無購入或持有任何其他重大資本資產。

或然負債

於2025年3月31日，銀行向本集團客戶發行金額約11.5百萬港元(2024年：約12.2百萬港元)的履約保函，以保障客戶因本集團不履行於合約下的義務而遭受的損失。如果客戶就本集團於履約保函下的違約要求賠償，本集團將要向銀行償還履約保函的全數金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2024財政年度及2025財政年度並無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均以港元及美元結算。只要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一直維持港元與美元聯繫掛鈎政策，則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匯風險水平將維持輕微。於2025財政年度，並無重大匯率波動的風險，因此本集團並無使用相關對沖金融工具(2024財政年度：相同)。如有任何匯率波動可能造成財務影響，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並在必要時採取適當的對沖安排。

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5年3月31日，除了(i)有關銀行就本集團資訊科技應用及解決方案開發服務分部發出的擔保已抵押銀行存款約2.0百萬港元(2024年：約2.0百萬港元)及(ii)賬面淨值約32.3百萬港元(2024年：約33.8百萬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用作本集團營運資金的信貸52.0百萬港元(2024年：60.0百萬港元)而抵押予銀行外，並無抵押其他集團資產。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共有332名(2024年：315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於2025財政年度的僱員薪酬(包括董事酬金)約193.5百萬港元(2024年：約174.1百萬港元)。本集團參考個人工作表現、資歷、經驗、能力及市場薪級釐定所有僱員(包括董事)的薪酬待遇。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一直深明維持透明度及問責性對上市公司的重要性。因此，本公司致力制訂並維持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董事相信，良好企業管治是有效管理、成功業務發展及健康企業文化提供不可或缺的框架，對本公司持份者有利。董事會將持續檢討企業管治常規以提升企業管治水平、遵守監管規定及滿足本公司股東及持份者的期望。

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列明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所載之守則條文，下述偏離的原因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形式列明。

主席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整體運作。董事會將定期召開會議考慮影響本集團運作的重大事宜。董事會認為此架構無損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均衡和權責。各執行董事及負責不同職能的高級管理層，他們的角色與行政總裁的角色相輔相成。此外，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從不同角度提供經驗、專業知識、獨立建議及意見。因此，董事會認為，其權力平衡及保障措施已經足夠。

本公司了解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C.2.1條的重要性，並將繼續考慮提名合適人選擔任行政總裁一職的可行性。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2025財政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2024及2025財政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董事於競爭權益的權益

於2024及2025財政年度，據董事所知，沒有董事及他們各自的聯繫人在被認為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擁有任何權益。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及直至本年度業績公佈日期，本集團並無重大事項。

審計委員會及審閱年度業績

本公司已成立審計委員會，其符合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條文的書面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於本年度業績公佈日期，審計委員會目前由一名非執行董事，蔡朝暉博士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Yvonne Low Win Kum女士及陳繼榮先生組成。審計委員會主席由陳繼榮先生擔任，他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及在會計和有關財務管理方面擁有專業知識。

審計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有關核數、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報告等事宜，包括審閱2025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認同本年度業績公佈所載本集團2025財政年度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其相關附註所列的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相同。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履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對本年度業績公佈作出任何核證。

刊發年度業績及寄發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佈分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1460.hk)登載。本公司2025財政年度的年報(當中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登載於上述網站。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刊發及向本公司的股東寄發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

承董事會命
揚科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李昌源

香港，2025年6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昌源先生及潘丞章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蔡朝暉博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國謙議員(大紫荊勳賢、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Yvonne Low Win Kum女士及陳繼榮先生。